**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**

一、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。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34 号）和《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吉发〔2019〕10 号）精神，完善南关区绩效管理方面的相关制度。

二、依托市局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。为保证南关区的预算绩效管理更加科学、务实、高效，以长春市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为依托，不断完善项目绩效管理的基础数据。

三、通过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按照市局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，通过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不断完善已有项目绩效基础数据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，并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的参考依据，切实发挥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的重要作用。

四、组织开展培训。通过开展分批培训的方式，采取绩效管理业务讲解，对全区预算单位财务人员开展培训，全过程讲解预算绩效业务，包括绩效目标的设定、绩效跟踪管理、绩效评价管理等业务知识。